



亞洲聯合基建控股有限公司

ASIA ALLIED INFRASTRUCTURE HOLDINGS LIMITED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711.HK)

股東通訊政策

1. 目的

- 1.1 本政策所載條文旨在確保本公司股東（「股東」），均可適時取得全面、相同及容易理解的本公司資料，一方面使股東可在知情情況下行使權力，另一方面也讓股東與本公司加強溝通。

2. 總體政策

- 2.1 本公司董事局（「董事局」）持續與股東保持對話，並會定期檢討本政策以確保成效。
- 2.2 本公司向股東傳達資訊的主要渠道為本公司的財務報告（中期及年度報告）、股東週年大會及可能召開的其他股東大會，以及將所有呈交予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的披露資料、公司通訊及其他公司刊物登載在本公司網站。
- 2.3 本公司時刻確保有效及適時向股東傳達資訊。

3. 通訊途徑

3.1 股東查詢

- 3.1.1 股東如對其名下所持股份有任何問題，應向本公司的股份過戶登記處香港分處卓佳秘書商務有限公司（地址為香港皇后大道東183號合和中心54樓）提出。
- 3.1.2 股東可隨時要求索取本公司的公開資料。
- 3.1.3 本公司須向股東提供本公司電郵地址及查詢熱線，以便他們可提出任何有關本公司的查詢。

3.2 公司通訊*

- 3.2.1 向股東發放的公司通訊以淺白中、英雙語編寫，以便利股東了解通訊內容。
- 3.2.2 為保護環境作出貢獻，股東宜選擇以電子形式接收公司通訊，代替收取印刷本。
- 3.2.3 股東宜向本公司提供他們的聯絡資料，尤其是電郵地址，以助提供適時有效的通訊。

3.3 公司網站

- 3.3.1 本公司網站 (www.asiaalliedgroup.com) 設有「投資者關係」欄目。本公司網站上登載的資料會定期更新。
- 3.3.2 本公司發送予聯交所的資料亦會隨即登載在本公司網站上。有關資料（以中、英雙語編寫）包括財務報表、業績公告、通函、股東大會通告及相關的說明文件等。
- 3.3.3 本公司或其附屬公司刊發的新聞稿及刊物均會登載在本公司網站上。

3.4 股東大會

- 3.4.1 股東宜參與股東大會，如未克出席，可委派代表代其出席並於會上投票。
- 3.4.2 股東大會應有適當安排，以鼓勵股東參與。
- 3.4.3 本公司會監察及定期檢討股東大會程序，如有需要會作出改動，以確保其切合股東需要。
- 3.4.4 董事局成員（尤其是董事局轄下各委員會的主席或其代表）、適當的行政管理人員及外聘核數師均會出席股東大會回答股東提問。

4. 股東私隱

- 4.1 本公司明白保障股東私隱的重要性，除法例規定者外，不會在未獲得股東同意前擅自披露股東資料。

5. 審閱本政策

- 5.1 本政策由董事局定期檢討及按需要將予修訂，以反映當前與股東溝通的最佳守則。

2022年4月1日

- * 「公司通訊」指本公司已經或將向任何持有其證券的人士寄發以供其參閱或採取行動的任何文件，包括（但不限於）董事局報告及年度賬目連同核數師報告、中期報告、會議通告、上市文件、通函及代表委任表格等。